**圣所 | 申命记系列之（十九）**

**经文**

申 12:1“你们存活于世的日子，在耶和华你们列祖的　神所赐你们为业的地上，要谨守遵行的律例、典章乃是这些：

申 12:2你们要将所赶出的国民事奉神的各地方，无论是在高山，在小山，在各青翠树下，都毁坏了。

申 12:3也要拆毁他们的祭坛，打碎他们的柱像，用火焚烧他们的木偶，砍下他们雕刻的神像，并将其名从那地方除灭。

申 12:4“你们不可照他们那样事奉耶和华你们的　神。

申 12:5但耶和华你们的　神从你们各支派中，选择何处为立他名的居所，你们就当往那里去求问，

申 12:6将你们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举祭，并还愿祭、甘心祭，以及牛群羊群中头生的，都奉到那里。

申 12:7在那里，耶和华你们　神的面前，你们和你们的家属都可以吃；并且因你手所办的一切事，蒙耶和华你的　神赐福，就都欢乐。

申 12:8“我们今日在这里所行的，是各人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你们将来不可这样行；

申 12:9因为你们还没有到耶和华你　神所赐你的安息［地］，所给你的产业。

申 12:10但你们过了约但河，得以住在耶和华你们　神使你们承受为业之地，又使你们太平，不被四围的一切仇敌扰乱，安然居住。

申 12:11那时要将我所吩咐你们的燔祭、［平安］祭、十分取一之物，和手中的举祭，并向耶和华许愿献的一切美祭，都奉到耶和华你们　神所选择要立为他名的居所。

申 12:12你们和儿女、仆婢，并住在你们城里无分无业的利未人，都要在耶和华你们的　神面前欢乐。

申 12:13你要谨慎，不可在你所看中的各处献燔祭。

申 12:14惟独耶和华从你那一支派中所选择的地方，你就要在那里献燔祭，行我一切所吩咐你的。

**引言**

12章开始进入正式的申命记法典（code）。前边导论里摩西多次强调的你们要遵守的一切“诫命、律例、典章”具体是什么？就在12章到结尾的部分。

具体内容可以概括为：

敬拜（12:1~16:17）

国家（16:18~20:20）

家庭（21:1~23:1）

社会（23:2~25:19）

最后是劝勉和仪式。

可见，人类生活的四种主要组织形式，都已在申命记里提及。

凯波尔在《加尔文主义与政治》的讲座中论证的要点就是，上帝对教会、国家、家庭、社会都有绝对主权。所以他抓住了申命神学的要点。

他指出，教会、家庭、社会都是自然的，有机的，国家却是不自然的，机械的，虽然是必要的。他接着说：

上帝在两个不同的范畴里将主权赋予人。一方面是机械范畴上的国家权威，另一方面是有机械范畴上的社会各层面的权力。在这两个范畴之内，都有各自的主权，唯有上帝在它们之上。

所以这两种主权不能互相侵犯。这就是“政教分立”原则的简单表述。而这一原则的源头正是出自圣经，特别是申命记。

**释经**

12~16章主要阐述崇拜特别是公共崇拜的法则。今天要分享的12:1~14，则首先提到一个“敬拜场所”的问题。

迦南地淫祠遍地，高山、小山、青翠树下，处处神鸦社鼓。无处不在的神庙神龛，正是迦南宗教的方便法门。其间的各样祭坛、柱像、木偶、神像，都是诸巴力之名的载体。

在当时的近东诸邦，彼此征伐司空见惯征服之后的一种日常操作就是，要在各处换上自家的神，并且通常连神庙和祭坛都不用换，就直接把对方神的神像拿走，把自己神的神像竖起来就好。简直像今天给手机刷机一样简单，硬件反正一样，所以换个软件就行。就好像1453年穆二攻陷君士坦丁堡后，就不忍毁弃壮美的拜占庭大教堂，于是直接刷机，改成了清真寺。



但耶和华禁止这种做法。祂明言：你们不可照他们那样事奉耶和华你们的神（4）。意思是，迦南宗教的形式和内容都必须废弃。因为媒介即内容，那些神庙、神龛、祭坛、柱像、木偶、神像，都是巴力之名的载体，只要你还在用这些媒介，那它们所承载的“名”就阴魂不散。真神信仰必然要求“将其名从那地方除灭（3）”，罪酵不可留下半分。

当然，这一点后来从未真正实现。约西亚年间算是最接近实现的时候。

那如果除去无处不在的祭坛和神庙，以色列人又该怎么崇拜耶和华呢？上帝给出的指示是：众民要去某处耶和华指定的地方敬拜。这个地方究竟是哪里，上帝只说，是在“你们当中某一支派的土地上”。

要注意：这里并没有说这个地方就一定是耶路撒冷。经文丝毫没有这种暗示。

然后在这个神所选择的圣所，公共崇拜就可以展开，各样献祭（6）可以进行，众民可以分享祭肉，一同欢乐。

所以这个圣所实际上要承载当时的会幕和后来的圣殿的功能。

8节的说法“我们今日在这里所行的，是各人行自己眼中看为正的事，你们将来不可这样行；”，似是在暗示，旷野中的以色列人，除了在会幕敬拜之外，多少沾染了迦南习俗。很可能每个家庭都有神像（参考后来士师记里米迦的故事），每个小区都有祭坛。

这种做法，不符合上帝对那个时代的指示，更反映了以色列人有意无意对上帝的悖逆。他们更喜欢自己看为正的事，喜欢自己“看中的各处（13）”，而不愿集中到上帝为自己的名所选择的某处“中央圣所”。但这种“任意而行”，在宗教上会使得没有足够祭司和利未人服侍的以色列人越来越不明白律法，政治上更是会失去十二支派本应有的凝聚力。这种政治凝聚力后来是靠王与国的存在来维系，但在没有王的时候，圣所就是真正的凝结核心。

这两方面的分崩离析，后来在士师记体现的淋漓尽致，那句反复出现的短语“那时以色列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指的正是这种情况。

然而，这里必须赶快有一个必要的说明。是否上帝的心意，至少对于“崇拜”的心意，就是喜欢中央圣所，讨厌分散敬拜呢？如果说家庭敬拜或者说家庭祭坛的法理原则至少有“示玛篇”的明确支持，那如今基督徒在不同的教会崇拜，是否是上帝所喜悦的呢？

如果只从字面机械解释，今天的主题经文似乎要大大有利于天主教或其他类似的中心化、官方化教会。但正如一些敬虔的保守主义者在解释美国宪法的意义时强调要回到“立法原意”而非“与时俱进”，我们对这个问题的解释，也必须小心地考察，上帝立下这条法典的“原意”和“原则”究竟是什么。

上周我分享的主题之一是“不要揣测上帝隐秘的旨意”。然而不要矫枉过正，以为一切的推理都有害，理性必须与信仰绝缘。不是的。那样通常会更加可怕。西敏信条多次提到“合理推论”，正是要我们恰当地运用理性，以敬畏上帝和祂的启示为前提，尽可能地弄清楚祂旨意的精意而非字句。

所以我们要从默想上帝的创造与救赎开始，看一看上帝对“圣所”的态度究竟是如何。

**上帝对时间与空间的重视程度并不相同**

上帝无处不在，所以是全部空间的主。上帝无时不在，所以是全部时间的主。时间与空间全都是祂的，然而上帝却要求分别为圣的敬拜。分别为圣的空间就是圣殿，而分别为圣的时间，就是安息日。

所以安息日是时间中的圣殿，正如圣殿是空间中的安息。

然而，空间可被万物占有，时间却不能被任何东西阻挡。因此，时间具有比空间更为永恒的意味，所以时间上的分别为圣更具超越性。时间中分别为圣的安息日，直指上帝。故此天地被造之后，上帝并未率先建立圣殿，而是率先分别一日。祂赋予时间中的圣洁成为安息日。

当你以空间的眼光看待世界，你会认为生命的意义就是占有。而当你以时间的眼光看待世界，你才知道，生命的本质是存在。生命的意义不是拥有，而是存在；不是占有，而是给予；不是控制，而是分享；不是征服，而是和睦。当你的生命以空间而不是时间为导向，你就走上了歧路。在这条歧路上，人们努力工作，甚至热爱工作，却忘却了工作的目的。

异教的共性就是：他们的神与某个神圣的地方有关。人们要问的第一个问题就是：“神在哪里？”这样问的时候，已经在假设，神位于空间中的某处。他们不知道，不是神位于空间中的某处，而是空间位于神的某处。

如果空间是上帝的创造之工，那么时间才是上帝的救赎之工。我们无法藉占据空间而征服时间。我们只能在时间中掌管时间。并非空间使时间有了意义，而是时间使空间有了意义。

在历史的开端，世界上只有一种圣洁，即时间中的圣洁。直到在西奈山上，上帝之言即将被说出时，才宣告了一种在人心里的圣洁：“出 19:6你们要归我作祭司的国度，为圣洁的国民。’这些话你要告诉以色列人。””

只有当百姓敬拜金牛犊之后，上帝才吩咐设立会幕，那在空间中的圣洁。所以，首先是时间的分别为圣，其次是百姓的分别为圣，最后才是空间的分别为圣。

空间与自然中的圣洁，是其他宗教所熟悉的。圣经教导的新意在于，圣洁的观念渐渐从空间转移至时间，从自然领域转移至历史领域，从事物转移至事件。物质世界里一切固有的神圣性皆被除去。自然中不再有神圣的动物植物、名山大川。圣洁的性质并未蕴藏在物质的本性中。

论到安息日，以赛亚说：“赛66:23每逢月朔、安息日，凡有血气的必来在我面前下拜。”这是耶和华说的。”而论到圣殿，以赛亚却说：赛 66:1耶和华如此说：“天是我的座位，地是我的脚凳。你们要为我造何等的殿宇，哪里是我安息的地方呢？”

因此，上帝的日子远比上帝的圣殿更为重要。因为，圣殿可以被拆毁，时间却无人能毁。

只有圣经中这位神，与一个特定的时间有关，与一段救赎的历史有关。上帝显现于时间而不只是空间，显现于历史而不只是自然。

和空间比起来，圣经谈的更多的是时间；圣经在时间的维度中看待世界。圣经对世代与事件的关注，远多于对列国与物质的关注；圣经更多关心历史，而非地理。当其他民族的神祗关联于场所或物件时，以色列的神却是时间和事件的上帝：祂是奴隶的救赎主，是律法的启示者，祂自己显现于历史事件中。

对于受唯物主义教育的我们而言，“实在”是“物质”才有的本性，“实在”是由占据空间一隅的物质所定义，所以就连上帝也被多数人设想为一个物体。所以在这个国家，最常听到的几个对神的质问就是：“神在哪里？”“神长什么样？”“神能不能让我看看？”

唯物主义导致的后果就是，我们看不见整个实在，以致我们无法认出：物只是物，物实际上只是材料。我们说“眼见为实”，使得我们已经将实在性限定为可见光中很窄的一个波段。然而圣经却说：

林后 5:7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

林后 4:18原来我们不是顾念所见的，乃是顾念所不见的；因为所见的是暂时的，所不见的是永远的。

我们又说“耳听为虚”，这是因为我们缺乏灵里相交的能力，缺乏逻辑思辨的能力，所以我们惧怕话语而执迷于表象。可圣经却无数次说：“有耳可听的，都应当听！”

显而易见，当我们以唯物主义的方式来理解时间时，这无物性、非物质的时间，于我们而言就好像毫无实在可言。所以在这个国家，就连基督徒也常常关注教堂过于关注主日，也就是关注空间过于关注时间。我们很少意识到主日是何等神圣的时间，却下意识地觉得教堂是非常神圣的地方。

然而十诫里并未提及任何圣地。相反，西奈山事件后，上帝告诉摩西：“出 20:24……凡记下我名的地方，我必到那里赐福给你。”当被掳之后的犹太人意识到神圣性并不受限于特定的场所时，会堂便得以兴起。今日我们的家庭教会亦如是。圣殿只存在于耶路撒冷，会堂却遍布每一个乡镇。一个人可能因为被剥夺了学习的权利而无法阅读圣经，被剥夺了自由的权利而无法前往教会，却没有任何人有能力剥夺你在时间之河中七天一次走过那神圣之日的权利，没有人能阻止你敬拜那分别时间为圣的上帝。敬拜有固定的时刻，却没有固定的地点，所以主对那井旁的妇人说：“约 4:21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重要的是“时候”将到，而不是“地方”将到。

圣经启示我们，大地上没有任何事物、任何场所，足以靠自己成圣。即便是应许之地那处供以建造唯一圣所的所在地（耶路撒冷），也从未在摩西五经里被称为圣，亦未在摩西的时代被判定为圣或指称为圣。有超过二十处的相关经文称那里是：“主你上帝所选择的地方。”

每一个重要的宗教中心，都会依据“此乃创世之地”的说法来宣称它的优越性。相比之下，创世记则是说到创世之日，而非创世之地。所有神话都未提及创世的时间，圣经却偏偏说到空间在时间中的受造。

所以安息日才是我们时间中真正的圣殿。空间中的圣殿可被拆毁，但时间中的圣殿永恒不朽。

**去心中化与去中心化**

故此，若说上帝的心意就是要确定一处固定的“中央圣所”，这不符合圣经的总体启示。

而从历史，这个上帝彰显自己心意的另一重要媒介来看，“中央圣所”的设定同样不符合历史轨迹。

人受造是在伊甸园，始祖被逐后居住在东方。大洪水时，选民只剩下方舟上的八人。后来百姓一度在示拿地（巴比伦）建起巴别塔，对抗上帝“生养众多，遍满地面”的律令。再后来亚伯拉罕从吾珥而出，去往迦南，后代避居埃及四百年，流浪旷野四十年，才征服迦南地，到扫罗时，建立以色列联合王国。但经历大卫、所罗门两朝盛世后，就分裂为南北两国，此时南国犹大及其宗教、政治中心耶路撒冷才成为重心和中心。但以西结亲眼目睹神的荣耀离开圣殿，离开圣城。被掳巴比伦七十年后，回归圣城、重建圣殿虽然是不容置疑的命令，但后来的耶稣基督就明确地说：“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并且真正拜父的人，要用心灵和诚实拜祂，这就意味着，那亲自拆毁又三日内重建圣殿的耶稣，已经成全了曾经的圣殿所盼望的一切功能。如今，真正的圣殿就是信徒本身，我们的身体就是神的殿，心灵和诚实就是圣城的城墙。

所以，有形教会的身体在历史中一直在移动，但无论伊甸、方舟、巴别、西奈、耶路撒冷、罗马、威登堡、日内瓦、坎特伯雷、北美、亚非拉，都不能被认为是教会的中心。基督教特别是新教，没有异教那种最高意义的圣地。梵蒂冈和麦加并无新教对应物。

一言以蔽之：**耶稣所吩咐的圣殿的“去心中化”，借着新教的“去中心化”，才真正开始进一步落实。**

即便回到摩西和约书亚的时代，也能轻易从圣经中发现，所谓“耶和华从某一支派选择的圣所”，也发生过多次变动，示剑、伯特利、示罗，都曾经是圣所所在地。耶路撒冷只不过是最后确立、使用最长的一处。

**总结**

故此，今日的我们需要会意，若有人强迫你去某处安好摄像头、贴好大标语的宗教场所敬拜，他绝不是在践行申命记12章的吩咐，而是在做耶罗波安在但和伯特利的金牛面前所做的事。

耶稣基督已经成全了一切圣殿和祭祀的要求，至圣所的幔子已经裂开。如今的我们，可以靠着耶稣的宝血，坦然无惧地来到神面前。若有两三个人奉祂的名聚集，祂就与他们同在。

所以在“哪里”敬拜已经不是，也不该是重点。重点是敬拜的人是否是一群圣约中的百姓，是否是在上帝分别为圣的时间，按照祂所启示的原则去敬拜。

愿以马内利的神，与一切以心灵和诚实敬拜祂的人同在。